

证券代码：601188

股票简称：龙江交通

编号：临 2021—051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临 2021—041 号），以及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 2021—043 号）。

2021 年 12 月 6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86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7%，购买的最高价格为 3.35 元/股，购买的最低价格为 3.3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2,862,21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7 日